证券代码:600886　　证券简称:国投电力　　编号:临2009-052

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电力"或"公司")于2009年10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慎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签订<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与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认购暨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将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与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暨资产收购协议》第4.1条规定:"国投电力于完成日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完成日后国投电力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修改为:

"国投电力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评估基准日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全体股东共享。国投公司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新增的股份,不享有上市公司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就上述事宜,公司与国投公司签订了《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与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认购暨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胡刚、李冰、陈德春、王维东、马红艳及冯苏京对本次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并须参会全体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交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涉及国投电力及认购股份有关损益分配的具体执行方案的议案》。

为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董事长在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处理下述事宜:

确定及办理重大资产重组中就国投电力及认购股份在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产生的损益向股东进行分配的具体执行方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参会全体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详见公司《召开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09-053)

特此公告。

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0886　　证券简称:国投电力　　编号:临2009-053

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2009年11月4日在北京召开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为方便流通股东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将开通网络投票方式。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09年11月4日(星期三)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2009年11月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南小街147号5号楼207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现场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09年10月27日。

截至于2009年10月27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审议《关于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签订<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与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认购暨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交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涉及国投电力及认购股份有关损益分配的具体执行方案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内容之披露情况请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会前登记。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办理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印章)、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现场参加会议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

(二)登记时间:

2009年11月2日 上午9:00-11:30,下午1:30-5: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南小街147号5号楼1201室

四、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9年11月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二)投票代码:738886;投票简称:华靖投票。

(三)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99.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一至议案二所有议案同意表决	99.00
1	关于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签订<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与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认购暨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1.00
2	关于提交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涉及国投电力及认购股份有关损益分配的具体执行方案的议案	2.00

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对于总议案99.00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国投电力"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738886	华靖投票	买入	99.00元	1股

(2)如某股东对议案一第一项投反对票,对议案二投弃权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738886	华靖投票	买入	1.00元	2股
738886	华靖投票	买入	2.00元	3股

7、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或申报不全的均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樊越

联系电话:010-88006378 传真:010-88006368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者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投票系统如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0月20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签订<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与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认购暨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2	关于提交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涉及国投电力及认购股份有关损益分配的具体执行方案的议案			

如果股东本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对上述决议案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单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额:

(本表的剪报、复印或者按照以上样式自制均为有效)

证券代码:000916　　股票简称:华北高速　　编号:2009-30号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09年10月16日以传真方式通知,本次会议于2009年10月19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亲自行使表决权的董事有郑海军、李惠杰、罗翼、孟杰、王占英、李树根、李绪明、石万鹏、王全洲、陈尚和、林国伟、秦伟共计12名,本公司应表决董事14名,实际行使表决权董事12名,董事徐术通、李洪伟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与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京津塘高速公路大羊坊收费站部分房屋及地上物拆迁补偿协议》的议案。

为缓解京津塘高速公路大羊坊收费站站区拥堵,确保北京召开奥运会时车辆的顺利通行,根据北京市发展改革委"京发改〔2005〕2385号文"的要求,公司于2008年扩建了京津塘高速公路大羊坊收费站,拆除了北京首发集团拥有产权的大羊坊收费站部分房屋及地上物。公司委托北京市兴远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对所拆的房屋及地上物进行了拆迁评估,拆迁补偿款共计人民币8,107,033元。

由于公司股东京津塘高速公路北京市公司为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关联董事徐术通先生、李洪伟先生回避表决。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16　　股票简称:华北高速　　编号:2009-31号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洋浦华宇路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浦华宇)于2009年5月在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首发集团)八达岭高速公路大修工程招投标中中标,并于2009年5月11日与北京首发集团签署八达岭高速公路(北安河K15+000-西关环岛K31+500)大修工程热再生2#施工合同,合同暂估价9,431,300元,实际完工价10,200,000元。

(二)为缓解京津塘高速公路大羊坊收费站站区拥堵,确保北京召开奥运会时车辆的顺利通行,根据北京市发展改革委"京发改〔2005〕2385号文"的要求,公司于2008年扩建了京津塘高速公路大羊坊收费站,拆除了北京首发集团拥有产权的大羊坊收费站部分房屋及地上物。公司委托北京市兴远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对所拆的房屋及地上物进行了拆迁评估,并于2009年10月19日与北京首发集团签订拆迁补偿协议,补偿款共计人民币8,107,033元。

(三)关联关系格式

由于上述关联关系,上述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上述两项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之间的交易,累计金额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标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北京首发集团签署《京津塘高速公路大羊坊收费站部分房屋及地上物拆迁补偿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术通先生、李洪伟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上述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二区四号楼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二区四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普金

注册资本:1811400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110106700221058

主营业务:高速公路建设、运营、养护、维修;销售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交通工程设施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

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4.24
2	北京首创集团公司	11.87
3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7.82
4	北京能源投资公司	6.07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历史沿革:北京首发集团于1999年9月成立,是北京市国有大型企业,负责北京高速公路建设、运营管理、筹融资和相关产业开发。

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2006年,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80公里,开工建设里程123公里,京通京哈联络线、京石路良乡机场立交、京良立交、代建工程八达岭辅路和七北路改建项目相继建成通车。

2007年,京承路(三环至四环段)建成通车,使京承高速延伸至三环路,增加了东北部城区的路网密度。顾家庄立交改造工程、八达岭路桥涵改造工程均提前完工投入使用。ETC、MTC电子收费系统在短时间内完成了土建设施改造、软件开发和系统调试等工作,基本具备了开通条件。代建项目安泗路、南口公铁立交,按期交付使用。

2008年,在奥运前建成通车了机场南线、京平高速、京津高速和京包高速(平原段)共118公里,为成功举办奥运会、改善交通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最近一个会计期末的净资产等财务数据:2008年度营业收入3,604,614,540.72元,净利润54,202,449.47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49,841,842.58元。截至2009年8月归属母公司权益32,542,869,621.55元,少数股东权益131,588,819.24元,合计32,674,458,440.79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八达岭高速公路(北安河K15+000-西关环岛K31+500)大修工程热再生2#施工工程:八达岭高速公路是北京首发集团所拥有的路产,洋浦华宇于2009年5月在北京首发集团八达岭高速公路大修工程招投标中中标,承揽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八达岭高速公路(路庄桥K22+280.55-西关环岛K31+500)路面热再生工程,上述工程已于2009年8月31日竣工。

(二)公司于2008年扩建了京津塘高速公路大羊坊收费站,拆除了北京首发集团拥有产权的大羊坊收费站部分房屋及地上物。公司已委托北京市兴远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对所拆的房屋及地上物进行了拆迁评估,公司于2009年10月19日与北京首发集团签订了拆迁补偿协议,拆迁补偿款共计人民币8,107,033元。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洋浦华宇承揽的八达岭高速公路大修工程热再生施工工程是北京首发集团通过市场公开招投标的中标项目,符合市场定价原则。

(二)北京市兴远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对大羊坊收费站所拆的部分房屋及地上物进行了拆迁评估,拆迁款补偿依据北京市现行的拆迁补偿政策和标准。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八达岭高速公路(北安河K15+000-西关环岛K31+500)大修工程热再生2#施工合同:合同暂估价9,431,300元,实际完工价10,200,000元。工程款已支付6,130,000元,尚余保证金505,000元、工程款3,565,000元待工程验收及各种手续办理完毕后支付。

(二)公司于2009年10月19日与北京首发集团签订了拆迁补偿协议,拆迁补偿款共计人民币8,107,033元。上述拆迁款项于协议签订后十日内一次付清。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上述两项关联交易无涉及其他安排。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洋浦华宇承揽的八达岭高速公路大修工程热再生2#施工工程为日常的经营性业务,公司所拆大羊坊收费站部分房屋及地上物应给予产权拥有方相应的补偿。

上述两项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无重大影响。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8,307,033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将公司与北京首发集团签署拆迁补偿协议的议案提交给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二)对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及公平性发表的意见

公司所拆大羊坊收费站部分房屋及地上物应给予产权拥有方相应的补偿,拆迁款补偿依据北京市现行的拆迁补偿政策和标准,该项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与北京首发集团签署拆迁补偿协议的议案。

十、备查文件

(一)八达岭高速公路(北安河K15+000-西关环岛K31+500)大修工程热再生2#施工合同。

(二)关于京津塘高速公路大羊坊收费站部分房屋及地上物拆迁补偿协议。

(三)评估报告。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简称:超声电子　　证券代码:000823　　公告编号:2009-031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09年10月19日上午9:00

2、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龙江路12号本公司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4、召集人: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李大淳董事长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本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9人、代表股份176,315,24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03%。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通过以下提案:

1、关于选举李大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2、关于选举莫少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3、关于选举许统广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4、关于选举林诗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5、关于选举许统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外部董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6、关于选举张建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外部董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7、关于选举陈国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8、关于选举张声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9、关于选举王铁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根据前述选举结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李大淳先生、莫少山先生、许统广先生、林诗彪先生、许统邦先生、张建中先生、陈国英先生、张声光先生、王铁林先生等九人组成,其中陈国英先生、张声光先生、王铁林先生为独立董事,许统邦先生、张建中先生为外部董事。

10、关于选举陈汉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11、关于选举郑爱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根据前述选举结果,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陈汉龙先生、陈汉真先生、郑爱哲女士等三人组成,其中陈汉真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12、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1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176,315,2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集团(广州)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郭飚、张胜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九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23　　股票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09-032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09年10月14日以电子文件方式发给各董事候选人,并电话确认;会议于2009年10月19日上午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3名监事及董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选举李大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全票通过该项议案。

二、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许统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全票通过该项议案。

三、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陈东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全票通过该项议案。

四、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林诗彪先生、陈东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分别表决,均以9票同意,全票通过该项议案。

五、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吕佳鹏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全票通过该项议案。

六、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林琪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全票通过该项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陈国英、张声光、王铁林就上述高管聘任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第五届董事会聘任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具备履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提名和聘任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七、关于聘任郑创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全票通过该项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九年十月十九日

附:公司董事长及其他人员简历:

李大淳先生　1956年出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厂长、副总经理兼技术开发中心主任、汕头超声电子(集团)公司副总经理;1996年7月起任汕头超声电子(集团)公司总经理,1997年9月起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0年8月起任汕头超声电子(集团)公司法人代表,2000年10月起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1996年获广东省经委授予的广东省企业技术进步突出贡献奖;2003年获国家人事部、信息产业部授予的全国信息产业系统劳动模范称号;现任汕头超声电子(集团)公司法人代表、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

许统广先生　1964年出生,硕士学位,工程师。历任汕头超声印制板公司营业代表、市场部副经理、经理,汕头超声印制板公司副总经理兼汕头高威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6月至2007年5月任印制板事业部副总经理,2006年10月起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5月至2009年10月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获汕头市劳动模范称号;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林诗彪先生　1963年出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工程师、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汕头超声电子(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1996年起任汕头市科学技术成果专家评审组成员、汕头市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委会委员,1997年9月起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2年1月至2002年9月任汕头超声仪器研究所所长,曾被评为中科院广州分院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现任汕头市科学技术成果专家评审组成员,汕头市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委会委员,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东屏先生　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汕头超声电子(集团)公司总经理秘书,汕头超声电子(集团)公司团委副书记、书记,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经理、证券部经理,1997年9月起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6年10月起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吕佳鹏先生　1957年出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汕头超声显示器有限公司副主任、部门经理、副总经理;2002年1月至2007年5月任汕头超声显示器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5月起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1994年获汕头市科技进步突出贡献特等奖,1996年获汕头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004年被评为汕头市优秀拔尖人才;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林琪先生　1970年出生,大学本科毕业,会计师。曾任汕头超声电子(集团)公司财经部经理助理,1997年9月至2006年9月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2006年10月至2009年10月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郑创文先生　1975年出生,大学本科毕业,经济师。1996年9月至1997年8月任汕头超声电子(集团)公司财经部职员,1997年9月至2007年12月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证券管理专责,2008年1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证券主管;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证券主管。

证券代码:000823　股票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09-033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一次监事会于2009年10月14日书面通知各监事候选人,会议于2009年10月19日上午(200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后)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选举陈汉龙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十九日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推出直销网上交易多卡交易业务的公告

为进一步满足广大投资者通过直销网上交易进行基金投资的理财需求,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09年10月22日起,开通直销网上交易多卡交易业务功能。

网上交易多卡交易业务是指投资者在使用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时,可同时使用多张银行卡进行交易。在增加银行卡时,投资者在同一银行下只能有一张银行卡;使用某张银行卡中资金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这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后,赎回资金将划转到申购资金的银行卡中。

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办理基金认/申购、定期定额申请时,需选择进行资金支付的银行卡,相应的认/申购、定期定额申购所适用的费率,请参见网上交易相关内容。

注意事项:

(1)投资者欲了解业务详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aateda.com参阅《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业务规则》,也可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98-8888(免长途费)或010-66555662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办理基金网上交易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和基金网上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法律文件,并确保遵循其规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华微电子　　编号:临2009-017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季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9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公司2009年1-3季度业绩将出现亏损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本公司2009年1-3季度将出现1,100-1,300万元亏损,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74,110,053.85元;

2、每股收益:0.14元。

三、业绩亏损原因

受国际金融危机及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导致公司2009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7,621,299.74元。虽然7-9月份随着半导体市场的逐渐复苏,公司实现盈利,但仍无法弥补前期亏损。因此预计公司2009年前三季度累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仍将亏损。

四、其它说明

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将于10月27日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0月19日

证券简称:ST东源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09-070号

重庆东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本次减持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四川奇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09年8月27日-2009年10月19日	3,525,444	1.41
	大宗交易			
	其它方式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四川奇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5,451,046	6.18	11,925,602	4.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451,046	6.18	11,925,602	4.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四川奇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09年10月19日出具的《股票减持通知》,对本次减持相关情况说明如下:1、我公司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减持期间任意连续30天内减持数量未超过ST东源总股本的1%。2、我公司本次减持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我公司在相关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三、备查文件

1、四川奇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股票减持通知

特此公告

重庆东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十九日